

武進謝利恆先生審定

宋元明清名醫類案

編 續

川沙陸淵雷校閱

武進徐衡之 主編
嘉定姚琴若

國醫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一月發行

宋元明清名醫類案二編

續編定價大洋貳元捌角

精裝另加實價叁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版權不
所翻印

編纂者

嘉定 姚若琴
武進 徐衡之

校閱者

川沙 陸淵雷

發行者

上海四馬路二八三號
國醫印書館

印刷者

上海
南國印書局

代售處

上海呂班路蒲柏坊四七號
三民圖書公司
上海
千頃堂書局

我國汗牛充棟之醫書其真價值不
在議論而在方藥議論多空談藥效
乃事實故選刻醫案乃現在切要之
圖本偏視一家之言為詳備較名醫
類案為簡約知其要又繁簡得中庶
幾不胫而走歟

武進惲鑑樵



宋元明清名醫圖類案

前脩集彙

陸仲安題



陸國平氏大翰之醫圖案其真對直不

張文

送王壻所對琴



醫林矩矱

丁仲英題



近今良醫案刊行者甚
多茲編擇其精當有規
矩者四十六家芟錄舉要
彙集來編洵足為後學之
津梁醫林之楷範殊可
寶也

武進謝利恒題



宋元明清名醫類案序

序

1

梓匠輪輿。能與人規矩。不能使人巧。夫規矩盡人可得。而巧非盡人可幾。此工事之所以難善。而況并規矩而弗得者哉。本經別錄。大論要略。千金外臺。醫方之規矩也。若夫臨病措方。變化隨心。則神而明之。存乎其人。非言文所能盡。故醫工之幬幬。遍閭里。而良醫則曠世而一遇。豈非巧之不可幾耶。嘗見設學授醫術者。校室所課。最重內經難經。次之以大論要略。教者又放言高論。務爲高遠。不可幾及。以翫愒歲月。而錮蔽其靈府。至於本經別錄。千金外臺。有卒業而不知其名者。及其臨病實習。則師弟相誡。務用淡泊之藥。以寡過而諉責。故所讀非所用。而所用非所讀。規矩之不可知。安望其巧也哉。昔科舉以八比取士。學者究心於且夫若曰之文。而入官所用。乃爲等因奉此。議者謂其學非所用。徒湮滅人才而已。不圖科舉之廢三十年。其弊猶存於新起之醫學。此中醫之所以不競歟。醫案者。良工用巧

之迹象。中醫之精粹存焉。江氏之後。繼起無聞。姚君若琴輯宋元以後醫案。自許叔微迄於近代。凡四十六家。顏曰宋元明清名醫類案。既殺青。乞爲校閱而序之。夫方技之術。名論與治療常不相蒙。遠西精於名論。拙於治療。中土巧於治療。荒於名論。故余之治醫。名論取遠西。治療從中土。以此自淑。以此教人。舉世而非之而不加沮者也。彼西醫名論既精。規矩如一。治療者雖施用屢敗。而醫與藥皆無罪。何則。謹守規矩故也。中醫名論既荒。規矩無定。治療者雖十不失一。而指摘責難。猶以爲倖中貪天。苟有不治。則人執一說以議其後。百口弗能辯。何則。規矩無定。而用巧隨心故也。故遠西雖拙。不利於病。利於醫。中土雖巧。不利於醫。利於病。雖然。神行於規矩之中。熟極而巧生焉。巧豈出於規矩之外哉。屏棄內難悠謬玄渺之理。從事於本經別錄大論要略千金外臺。規矩豈無定者哉。彼四十六家之案。皆熟於規矩而不拘於規矩者。學者若舍規矩以求巧。則愈入於悠謬玄渺而已。非吾所謂巧也。案中有故詫神奇。遠於規矩者。斯眞貪天

巧之出於規矩。故序之如此。學者讀是書而追溯其規矩焉。醫學由是而復興可也。甲戌莫春。陸淵雷序。

編輯大意

編

輯

大

意

1

一宋後醫書。多偏玄理。惟醫案具事實精覈可讀。名家工巧悉萃於是。故章太炎先生謂中醫之成績。醫案最著。學者欲求前人之經驗心得。讀醫案最有線索可尋。循此鑽研。事半功倍。是編卽本此意。廣集宋元至遜清素負盛名之醫案。彙爲一編。以供學者之研究。故定名爲宋元明清名醫類案。

二本書以人爲綱。以證爲目。分類清晰。一覽瞭然。每家醫案之前。各冠列傳一篇。文詞典雅。敘述周詳。使讀者知其師承經歷。得由此尋繹其源流學派。

三本書編輯之案。達四十六人。當其世皆沉疴立起。震撼一時之名家。瑜亮並駕。轂擊肩摩。並多方搜得古人時賢之評註。各以一生心得。剔幽鉤沉。作精翔之發揮。原案之精義深意。豁露無遺。讀者沉潛反覆。有渙然冰釋心領神會之樂。極易窺古人之堂奧。

四自宋迄清之醫案。有見必錄。是編所輯。說理則精當深刻。方藥則推敲入微。皆醫林之正宗。可法可師。若僻陋怪誕。不合學理者。概從刪略。不令徒費篇幅。庶讀者不致誤入歧途。且可省有用之腦力。

五古今權量。頗有更迭。且分量之多寡。皆因病制宜。視緩急輕重而定。圓機活法。原非一成不變。茲概爲削去。以免徒亂人意。

六叢書爲祕笈之府。精本往往而在。然卷帙繁多。當時之梓行不易。流傳既少。可遇而不可求。偶爲坊賈所蓄。又輒居爲奇貨。非兼金不辦。平人欲搜聚供讀。大非易事。編者歷年搜求。備嘗甘苦。是篇所輯多從叢書抽印。瑯琊瓊寶。版本獨絕。其他從家藏祕本。輾轉借鈔者。亦爲坊間所罕覩。彌堪珍貴。

七本書網羅撰輯。五載始成。第舛謬紕誤。尙恐不免。海內賢達。幸進而教之。民國二十二年國慶日。嘉定後學姚若琴識。

葉天士先生

葉桂。字天士。號香巖。祖紫帆。通醫理。父陽生。精其術。桂少從師受經書。暮歸。陽生翁授以岐黃學。年十四。翁棄養。乃從父門人朱某學。朱君即舉翁平日所教教之。君聞言即徹其蘊。見出朱君上。聞人善治某證。即往師之。凡更十七師。天資穎悟。故能淹有衆長。桂察脈望色。聽聲寫形。言病之所在。如見五臟癥結。治方不執成見。嘗云。劑之寒溫。視疾之涼熱。自劉河間以暑火立論。專用寒涼。東垣論脾胃之火。必務溫養。習用參附。丹溪創陰虛火動之說。又偏於寒涼。嗣是宗丹溪者多寒涼。宗東垣者多溫養。近之醫者。茫無定識。假氣備以倖中。借和平以藏拙。甚至朝用一方。晚易一劑。而無有成見。蓋病有見症。有變症。有轉症。必灼見其初終轉變。胸有成竹。而後施之。以方。否則以藥治人。實以人試藥也。年八十卒於家。長洲沈歸愚尚書。重君之術。乃爲之傳。四庫提要。謂桂生平無所著述。臨證指南乃門人取其方藥治驗。分門別類。集爲一書。附以論斷。未必盡桂本意也。

桂曾孫萬青。取家藏方案。輯爲一帙。皆係葉氏真本。與指南之雜湊者有異。建德周學海。一一爲之評註。未詳者申之。未備者補之。未明者疏而開之。學海讀書極精博。所著有脈學四種讀醫隨筆等二十六卷。又校刻醫書十二種。凡一百十四卷。又評註醫書十二種。五十七卷。此案即評註諸書之一。學海之傑構也。

宋元明清名醫類案

續編總目錄

章太炎題簽

江恆源題字

鈕永建題詞

惲鐵樵題詞

陸仲安題詞

丁仲英題詞

謝利恆題詞

陸淵雷序

編輯大意

清

葉天士醫案

馬元儀醫案

薛生白醫案

尤在涇醫案

吳鞠通醫案

曹仁伯醫案

張千里醫案

王旭高醫案

趙海仙醫案

張仲華醫案

王九峯醫案

馬培之醫案

陳蓮舫醫案

曹滄洲醫案

張聿清醫案

金子久醫案

丁甘仁醫案

附錄

上海國醫學院醫案講義

現代藥物用量表

附藥性及
功能索引

錄目案醫士天集

虛損	一
鬱證	三
吐血衄血	六
遺精	三
痰飲	四
脇痛	七
欬嗽哮喘	三
肺痿	七
胸痺	元
胃痛	四
隔噎反胃	四
嘔吐噦呃	四
吞酸	四
腹痛	五
腫脹	五
頭痛 瘧癰	五

七竅 眼耳鼻	六
喉證 失音	六
消狂癇不寐	六
傷力跌仆	六
漏瘍	六
痔血便血	六
淋濁溺血	六
便瀉	六
溫熱 春溫 冬溫	六
暑喝	六
濕溫 黃疸	六
時疫	六
傷寒	六
燥	三
眩暈	四
類中風	五

痺	三
痿	七
厥	四
脫	四
瘡疾	五
痢疾	六
疝	六
癰瘰	六
傷酒	六
痧疹	六
幼科	六
疳癇 痘瘡	六
婦科 雜證	六
調經 漏淋	六
妊娠	六
產後	六
蓐勞	六

葉天士醫案

武進徐衡之編纂
嘉定姚若琴

皖南建德周學海徵之評注

諸虛勞損

凡憂愁思慮之內傷不足。必先上損心肺。心主營。肺主衛。二氣既虧。不耐煩勞。易於受邪。凡治勞傷須先察有無外邪。惟養正則邪自除。無麻桂大劫散之理。故

內傷必取法乎東垣。今血止脈要形倦不食仍噎欬不已吐痰若粘涎皆土敗金枯之象。急與甘緩補法。此所謂外疾思慮而心虛散。故初起總宜兼解。

外。若連邪補住。永無愈期。

生黃芪 炒白芍 炙草 飴糖 南棗。太甘。於痰欬不食未宜。內傷夾外邪。重者急與驅邪。但須保定胃氣。及下元真氣。迨大勢已殺乃急補之。

若外邪本輕者。調理榮衛。是一捷法。即所謂養正則邪自除。

寒熱半年。少時色黃。氣短欬嘔。是內損營衛迭偏。勞怯重病。此初起證候。